

证券代码：300333

证券简称：兆日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2-010

深圳兆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变更、否决提案的情况。
2.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方式召开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深圳兆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2 年 9 月 13 日在金茂深圳 JW 万豪酒店三楼宴会厅 A 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魏恺言先生主持。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6 人，所持有表决权股份 45,353,632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0.49%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管以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2 年度中期分红的议案》：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5,353,63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；

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国浩律师事务所唐都远律师、郭雪青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，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，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国浩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深圳兆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兆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2 年 9 月 13 日